

读经 路加福音一章 57-66 节

1:57 伊利莎白的产期到了，就生了一个儿子。

1:58 邻里亲族听见主向她大施怜悯，就和她一同欢乐。

1:59 到了第八日，他们来要给孩子行割礼，并要照他父亲的名字叫他撒迦利亚。

1:60 他母亲说：“不可！要叫他约翰。”

1:61 他们说：“你亲族中没有叫这名字的。”

1:62 他们就向他父亲打手式，问他要叫这孩子什么名字。

1:63 他要了一块写字的板，就写上，说：“他的名字是约翰。”他们便都希奇。

1:64 撒迦利亚的口立时开了，舌头也舒展了，就说出话来，称颂 神。

1:65 周围居住的人都惧怕；这一切的事就传遍了犹太的山地。

1:66 凡听见的人都将这事放在心里，说：“这个孩子将来怎么样呢？”因为有主与他同在。

牧者分享

这段经文讲的是耶稣基督的先锋，施洗约翰的诞生。

就像前面天使所预告的伊利莎白她要生一个男孩。58 节，邻里亲族听见主向她大施怜悯，就和她一同欢乐。大家有没有注意到怜悯这个词，这是本章中的一个关键词，出现了 5 次。在圣经里面往往那些重复出现的词，是圣经作者想要强调的。如果大家是用纸质版的圣经，我建议大家可以用不同颜色的荧光笔，把一些关键词标注出来，这样看上去就一目了然。或者如果你有类似像 Logos 这样的圣经软件，那样就会更方便。在之前马利亚唱的赞美诗里面，怜悯这个词就出现了两次。50 节，祂怜悯敬畏祂的人，直到世世代代。55 节，为要纪念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，

施怜悯直到永远。怜悯体现的是上帝的爱，最终是通过上帝给我们的救恩显明出来的。在以弗所书二章 4-5 节，然而上帝既有丰富的怜悯，因祂爱我们的大爱，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，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。所以若不是因着神的怜悯，我们这些罪人怎么会有立足之地呢？现在伊利莎白的邻居们再次从她身上见证了上帝的怜悯。

59 节，到了第八日，他们来要给孩子行割礼，并要照他父亲的名字，叫他撒迦利亚。在摩西律法里面有规定，就是犹太人所有的男孩必须在出生后的第八天要行割礼，用这种方式来表明他们是属于上帝的。在创世记 17 章 9-14 节，上帝与亚伯拉罕立约，说：你们都要受割礼，这是我与你们立约的证据，生下来第八日都要受割礼。所以割礼就是上帝和亚伯拉罕及其祂的后裔之间立约的证据。在利未记 2 章 3 节，上帝在赐给摩西的律法中，再一次的明确了割礼，第八天要给婴孩行割礼。那么照着犹太人的规矩，男孩子通常是在他行割礼的那天给他正式命名的。亲族们照着以往的规矩，认为说理所当然，就是应该取他父亲的名字给他，让他也叫撒迦利亚。但是在 60 节中，他母亲也就是伊利莎白阻止了他们说，不可要叫他约翰。当然这些亲族们就不明白，他们肯定反对了，他们说你亲族中没有叫这名字的。那时候撒迦利亚还是又聋又哑的状态，他正坐在一旁。这些人就向他打手势，给了他一块可以写字的板，撒迦利亚就写道，他的名字是约翰。你看他写的不是说他最好叫约翰，也不是说我们希望他叫约翰，而是非常明确地写着他的名字是约翰，因为这是上帝所确定的事情，没有什么商量的余地。这个孩子一生下来他就是属上帝的，上帝早就他取好名字了，而且是借着天使加百列告诉撒迦利亚的，他的名字就是约翰。这个名字在犹太人的文化当中，它的意思就是上帝的恩典。

64 节，撒迦利亚的口立时开了，舌头也舒展了，就说出话来，称颂上帝。撒迦利亚在寂静当中忍耐等候了好久，在人看来可能是上帝对他的惩罚，但是也许他已经认为这是上帝对他的美意。他在开口之后，他立刻说出赞美上帝的话，他不是埋怨上帝的话。在撒迦利亚身上的见证表明说，加在他身上差不多 9 个月的受的苦，他没有白受。过去 9 个月的安静，成了对撒迦利亚最有益的一段时间。他应该是对自己也好，对上帝也好，有了一个更深入的了解，远远地超过他过去对自己或者对上帝的了解。就像约伯一样，约伯在最后说我从前风闻有你，现在亲眼看见你。撒迦利亚的行为同样的表达了这样的观点，一个看见。他为自己的不信感到了羞耻，但是现在上帝除去了他一切的羞耻，让他抬起头来。我们从撒迦利亚的身上就可以看见，患难可以让人受到益处，这是一个美好的见证。

那么周围人是怎么样的反应？65 节，周围居住的人都惧怕，大家可能会奇怪这些人惧怕什么？其实惧怕这个词，它的希腊文是 phobos，意思不是恐惧的那种惧怕，而是在当你经历突然经历一个超自然的这种事情的时候，你产生了一种对上帝的这种虔诚的敬畏感。简单的说就是一种深深的敬畏。就如同更早之前，撒迦利亚看见天使的时候，他就惊慌害怕，一样的意思。很显然的就是刚刚发生的这些事，是再一次显明了上帝的大能的作为。

66 节，凡听见的人都将这事放在心里，说：“这个孩子将来怎么样呢？”因为有主与他同在。发生的这些奇事就很快传遍了犹太地的四面八方，成了街头巷尾谈论的话题。但是这些人他们不只是谈论，他们把这件事情就是放在心里，因为他们要留意上帝，要在这个孩子身上要成就怎么样的事情。有主与他同在，这个更准确的一个翻译是主的手与他

同在。如果大家看新译本或者环球译本都是这样翻译的。主的手是圣经里面常用的一种拟人的手法，表示上帝必定能够用大能来保护这个孩子，并且引导这个孩子。我们从圣经对约翰的记载来看，约翰在母腹当中就被圣灵充满，主的手保守他也洁净他、更新他，同时也兼顾他，让他可以去承担做基督开路先锋的工作。当他在狱中快要被斩首的时候，基督也让约翰差来的人带话回去给他来安慰他，这一切都是主的手显在约翰身上的恩典。就像在回应约翰这个名字的意思，就是上帝的恩典，好像上帝在回应他，一切都显明了上帝的恩典。所以愿我们大家都如同约翰一样，在我们的生命当中去经历主的手的大能，我们都从中得到造就。

让我们一起来祷告。